

甘肃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文件

甘粮物〔2021〕5号

甘肃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关于印发《甘肃省省级储备肉 承储企业备选名录库实施办法》的通知

各市、州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为了进一步规范省级储备肉承储企业备选名录库管理，省局制定了《甘肃省省级储备肉承储企业备选名录库实施办法》，已经局党组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你们，请遵照执行。

甘肃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1年6月2日



甘肃省省级储备肉承储企业 备选名录库实施办法

为了规范省级储备肉承储企业备选名录库管理,更好地满足应急调控需要,根据《甘肃省省级储备肉管理办法》,结合我省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一条 本办法主要用于省级储备肉承储企业备选名录库的建立和管理,服务于省级储备肉管理工作。

第二条 省级储备肉承储企业备选工作坚持公开、公正、公平和动态管理的原则。

第三条 按照本办法规定的内容和程序,经筛选列入省级储备肉承储企业备选名录库的企业,获得甘肃省省级储备肉承储资格。省级储备肉承储企业根据品种布局和调控需要从备选名录库中择优确定。

第四条 进入省级储备肉承储企业备选名录库的企业一定三年,实行动态管理。

第五条 省级储备肉承储企业备选名录库由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负责建立、使用和日常管理。

第六条 申报企业应当具备的承储条件:

(一)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系依法取得食品经营许可等相关资质的肉类屠宰、加工和经营企业。

(二)具有全资或持有 51%以上股份的储存冷库。冷库应符

合《中央储备肉冻肉储存冷库资质条件》(SB/T10408-2013)。申报企业与冷库应在同一设区的市内。

(三)申报企业必须在甘肃省境内,交通便利,有稳定的销售网络和有效的市场投放能力,能够承担省级储备肉的安全责任。

(四)具有较好的信誉、较强的抗风险能力和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没有不良信用记录。财务状况良好,资产负债率不高于70%。

(五)近三年内无违法违规行为、重大安全生产事故或重大食品安全事故记录。

第七条 组织申报程序:

(一)符合承储条件,且有意愿承担省级储备肉承储任务的企业,于每年6月30日前,向当地县级粮食和物资储备部门提出入库申请,填写《甘肃省省级储备肉承储企业备选名录库申请表》,并按照《所附材料清单》提交相关资质证明等材料。

(二)县级粮食和物资储备部门对企业提交材料的完整性和相关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进行现场核实;核实后,于7月15日前将符合条件的企业申报材料上报市州粮食和物资储备部门。

(三)市州粮食和物资储备部门对县级申报入库的企业进行现场复审,并于7月30日前上报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四)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对申报企业进行综合复审,审核无异议的,在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官网进行公示,公示期5个工

作日。

（五）经公示无异议的企业，列入甘肃省省级储备肉承储企业备选名录库，获得省级储备肉承储资格。

第八条 入库企业在库期间应当合规、诚信经营，确保符合省级储备肉承储条件。在承接储备任务前，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应对企业的承储资质条件进行再次确认审核，确保省级储备肉储备工作顺利进行。

第九条 入库企业满三年后，自动退出名录库。如需继续入库，按照第七条所列程序再次进行申报审核。

第十条 因生产经营、股权结构、质押担保等方面发生重大变化，不再具备省级储备肉承储条件的，经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审核后退出承储企业备选名录库。

第十一条 省级储备肉为常年储备，承储企业的筛选和调整依据市场运行情况确定，入选名录库企业未必立即承担储备任务。

第十二条 本办法由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负责解释。

第十三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行，有效期 5 年。

附件：1. 甘肃省省级储备肉承储企业备选名录库申请表
2. 所附材料清单

附件 1

甘肃省省级储备肉承储企业备选名录库申请表

填报企业盖章：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企业名称			
所有制性质			
法人代表		联系电话	
业务联系人		联系电话、传真	
企业注册地址		邮编	
营业执照号		机构代码	
税务登记号		注册资本（万元）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资产负债率（%）		上年度实现利润（万元）	
银行信用等级		是否向小贷公司或其他民间机构借款	否□ 是□ 金额（万元）：
直营网点（个）		配送车辆（辆）	
企业产业链	养殖□ 屠宰□ 深加工□ 储存□ 销售□ 餐饮□（可多选）	企业与冷库关系	全资□ 控股□ 股比：
冷库名称		详细地址	
冷库联系人		电话/传真	
冷库占地面积（m ² ）		冷库是否被抵押、保全	否□ 是□
单体库容量（吨）	单体库 1_____ 单体库 2_____		
企业法人承诺： 本人已对上述所填内容及所附材料进行了认真核实并承诺对其真实性和完整性负责。 企业法人签名：			
县级粮食和物资储备部门审核意见：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市级粮食和物资储备部门审核意见：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所附材料清单

1. 甘肃省省级储备肉承储企业备选名录库申请表。
2. 申请企业基本情况介绍。
3. 申请企业取得肉类屠宰、加工和经营的相关食品经营许可证资质证明。
4. 申请企业所具有的储存冷库的法人信息、持有股权比例等相关情况。
5. 具有资质的专业审计机构出具的关于对申请企业最近一年资产、负债率、利润等情况进行审计的报告。
6. 申请企业银行信用情况证明材料。
7. 近三年内无违法违规行、重大安全生产事故或重大食品安全事故的记录。

